

# 关于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服务收费项目有关调整内容的公示

尊敬的客户：

为了满足我行各项业务的发展需要，根据总行有关通知要求，现对我行服务收费价目表进行如下调整：

| 市场调节价项目 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  |
|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|
| 序号      | 调整方式   | 收费项目                 | 服务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收费标准  | 备注  |
| 电子银行类   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  |
| 1       | 新增（执行） | 企业网银（含手机银行）跨行转账交易手续费 | 通过人行大小额系统实现跨行转账功能，收取转账手续费        | 每笔1万元以下（含1万元），收费5元；1万—10万元（含10万元），收费10元；10万—50万元（含50万元），收费15元；50万—100万元（含100万元），收费20元；100万元以上，按汇款金额的0.002%收费，最高收费200元   | 按原标准80%收取手续费，优惠期截止到2026年12月31日。其中手机银行跨行转账交易手续费自2026年4月1日起执行。  |
| 2       | 上调（公示） | 聚合支付商户收单业务手续费        | 我行为特约商户提供收单业务服务（条形码聚合支付）并收取业务手续费 | 1. 微信扫码支付<br>类型1：电商平台、婚介平台/就业信息平台、共享服务、机票/票务代理、培训机构、停车缴费、私立民营医院相关类目的商户，按照每笔交易金额的0-0.70%收费；<br>类型2：保险类商户按照每笔交易金额的0-0.48%收费；<br>类型3：除上述类型外的商户，按照每笔交易金额的0-0.30%收费。<br>2. 支付宝扫码支付<br>按照每笔交易金额的0-0.30%收费。<br>3. 云闪付扫码支付、京东金融扫码支付，根据商户类型参照特约商户收单（POS）刷卡手续费标准执行。 | 类型1、类型2商户收费标准自2026年7月1日起执行，7月1日前仍按最高0.30%收取。此项目现行收费标准可能因阶段性活动而不同，具体以办理业务时柜面执行为准。（按照与商户签署的收单业务合作协议为准。） |

本次调整项目中，上调（公示）项目收费标准自2026年7月1日起执行，其他项目自2026年4月1日起执行。

特此告知。

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  
2026年3月31日